

高雄市立圖書館 楠仔坑分館 114 年 05 月受理拾得遺失物公告

主旨:公告招領高雄市立圖書館楠仔坑分館 114 年 05 月拾得讀者遺失物品一批。

依據:民法第 803 條暨高雄市立圖書館遺失物處理原則。

說明:

- 一、遺失物品所有者請自公告日起 1 個月(30 天)內，於本館開館時間，持本人之身分證明文件至 1 樓櫃台辦理領回。
- 二、**屆滿認領期限(滿 30 天)仍無人認領時**，除有價證券或其他貴重物品由本館交於管轄區派出所外，其餘遺失物品，本館得逕民法第 807 條規定辦理，並**不負保管責任**。

高雄市立圖書館 楠仔坑分館 114 年 05 月份拾得遺失物清單

序號	編號	物品名稱(特徵)	拾得日期	拾得地點
1	448	國語作業簿	2025/05/28	1 樓兒童區桌上
2	449	黑色水壺	2025/05/28	1 樓兒童區
3	451	白色冷飲袋	2025/05/30	1 樓置物櫃